

白河公安：全力打造“一村一辅警”新格局

通讯员 邓昌森

近年来，白河公安局在省厅、市局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公安部、省厅关于“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改革部署，靠前谋划、真抓实干、奋勇争先，全力打造“一村一辅警”新格局，为“百千工程”顺利推进打下坚实基础。截至目前，全县122个行政村（社区）“一村一辅警”全部配备到位，配备率、专职率、直管率均达100%。

高位部署谋划，压实主体责任。该局党委坚决贯彻省委、省政府和省厅决策部署，坚持把公安派出所和“一村一辅警”建设作为基层治理的重要抓手，在多次专题研究部署的基础上，主动加强与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汇报力度，县委、县政府和市公安局主要领导多次深入该县派出所调研，研究部署“派出所主防”和“一村一辅警”建设等工作，在人财物以及相关政策、辅警员额等方面给予重点倾斜保障。作为秦巴腹地经济欠发达县区，县财政每年安排专项预算用于派出所提质

升级，全额保障“一村一辅警”待遇。县公安局党委坚决扛牢派出所及“一村一辅警”建设主体责任，成立由副县长、公安局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印发《创建示范派出所推动全县公安派出所工作提档升级实施方案》等文件，突出由“一把手”主抓、分管局领导主责、责任警种牵头的推进机制，进一步明确分工、细化措施、压实责任，强力推动派出所及“一村一辅警”建设落实落地。

突出工作重点，高质量推进。全面规范“一村一辅警”队伍建设，每年由治安、政工、巡特警等部门组织“一村一辅警”开展不少于15天的集中岗前培训、跟班培训、骨干轮训，突出政治理论、日常业务、法律法规和体能技能等教育培训，重点提升“一村一辅警”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巡逻防范、信息采集、服务群众等工作能力。2023年以来，举办“一村一辅警”培训班5期，培训辅警140余人次。纵深推进公安派出所提档升级“百所示范、千所提

升”工程（简称“百千工程”），全面规范基层派出所和村警务室软硬件建设，规范设置村警务室外观标识牌以及服务区、办公区和生活区，累计为村群防组织新购买钢叉、警棍、盾牌、头盔、灭火器等装备340套（件），及时补齐警务室辅警个人防护、现场处置、现场急救、应急救援等装备，纵深推进村警务室硬件升级。严格贯彻落实上级公安机关关于“一村一辅警”保障的文件精神，在严格落实辅警基本工资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1.5倍政策和辅警层级工资按期晋级的基础上，创新辅警班长制并落实辅警班长、副班长津贴；同时，将辅警日常工作表现与年度考核、评优评先挂钩，及时兑现各项奖金，并积极向县政府争取政策落实“五险一金”政策，激发全体辅警奋进动力。目前，辅警月人均到手工资达到3300元。

严格教育管理，激发内生动力。制定派出所及“一村一辅警”建设工作实施方

案和考核办法，采取网上考核与平时考核相结合的方法，实行“一周一通报、半月一调度、一月一考核”，有效督促“一村一辅警”履职尽责。根据年度重点工作推进情况，每年开展先进个人、优秀辅警、成绩突出辅警等评选活动，对工作中表现突出的辅警及时予以表彰，并兑付奖金，树立鲜明的激励导向；同时，对不守纪律、逾越红线的行为，在进行谈心谈话教育引导的基础上，视情况与现实利益进行挂钩，全方位调动工作积极性。将局领导与联系的派出所捆绑考核，对工作滞后、“一村一辅警”考核末尾的派出所，由联系局领导蹲点督导，分析落后原因，狠抓整改落实。坚持以成效定奖惩、以实绩论英雄，对派出所建设、“一村一辅警”管理推进快、成效好的派出所，在评优评先时增加指标，优先考虑职级套改、晋升提拔；对工作落后的派出所主要负责人采取约谈、诫勉等组织措施追究问责。

“空中警察”来了 无人机为警务巡防添翼

通讯员 文婷 徐欢

频次高，优化巡防工作精准性，提升见警率、管事率、处置率，用实际行动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无人机将实时航拍画面回传到平台，经过数据分析研判，及时掌握景区人流、车流量等相关数据，并将数据立即反馈给现场民警，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巡

逻、分流引导，合理调配警力。”汉阴县洞池派出所教导员李卫东对“空中警察”赞不绝口。

据了解，为充实警用无人机专业“飞手”储备，洞池派出所组织骨干辅警向该型无人机公司技术顾问请教学习，并开展一对一理论和实操指导教学，在此基础

上，双方将联合开发更好、更贴近实战应用的功能，做好更新运维工作，结合工作实际改进不足之处，优化平台布局 and 软件结构。

今年以来，汉阴县洞池派出所创新智慧警务，不断提升科技信息化在警务实战中的应用，积极探索建设智慧旅游警务防控体系。依托“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机制，全方位掌握社会面基础数据，与平台系统深入对接应用，为工作研判部署提供“大数据”支撑。全力构建基层公安指挥中枢，实现“一键调警力、一屏观全域、一网治全城”，全力保障景区秩序平稳、游客人身平安，全面护航全域旅游发展。

车辆追尾人员被困 高速交警紧急救援

本报讯(通讯员 王砾)5月9日7时10分许，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交大队安川中队接到报警称：包茂高速安康至达州方向1185公里190米处发生追尾事故，车上有人被困，急需救援。“时间就是生命，警情就是命令”，接警后安川中队民警立即赶赴现场开展施救，同时将警情通知安川分公司应急救援队和紫阳县人民医院急救中心迅速赶赴现场进行救援。

到达事故现场后，民警发现事故车头已严重变形，车上驾驶员被卡在驾驶室不能动弹，腿部一直在流血，情况危急。民警一面与伤者交谈，安抚情绪，告诉他120救护车和消防车都正在赶往事故现场的路上，缓解伤者思想压力。另一组民警指挥现场交通，清理救援通道，以便救援车辆顺利通行。

随后消防、医护人员快速到达现场，将卡在车内的伤者解救出来，在现场进行了紧急医疗救治后，以最快的速度将伤者抬上救护车，送往就近医院进行紧急救治。目前伤员正在医院接受进一步治疗，无生命危险。

让婚姻始于爱 让彩礼归于礼

为认真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省高院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推动移风易俗，倡导婚嫁文明新风，连日来，全市法院系统通过开展巡回审判、法治宣讲、以案说法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深入镇村（社区）开展集中宣传引导，积极营造治理高价彩礼等陈规陋习的浓厚氛围，推进治理高额彩礼陋习走深走实。

全市法院系统开展彩礼新规宣讲

本报讯(通讯员 吴俊杰 杨珊珊 刘满)5月9日，宁陕法院组织辖区4个人民法庭干警10余人，分为5个小组赴县城街道、镇、村（社区）、院落，集中开展农村高额彩礼治理法治宣讲活动，进一步扩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关于彩礼新规的社会普及度。

活动中，通过悬挂横幅、发放“抵制高价彩礼”倡议书、解读高价彩礼司法案例、现场答疑等方式，耐心细致地向群众讲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诉源治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中关于彩礼问题的法律适用的具体内容，并对彩礼与恋爱期间赠与的区别、彩礼退还规则、共同生活认定规则、高额彩礼带来的不良影响以及在婚姻关系中如何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进行了讲解，引导群众自觉抵制高额彩礼，树立正确的婚嫁观，让婚嫁理念归于善意和理性，反对攀比之风，营造文明和谐的婚嫁新风尚。

又讯(通讯员 赵宇)5月9日，石泉法院组织干警在春潮广场开展“典·亮生活 法润石泉”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干警们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等方式，与群众“零距离”互动沟通，向群众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并围绕群众关心的彩礼范围、退还条件、彩礼与恋爱时期赠与的区别、遗产继承、侵权等方面问题现场答疑解惑，引导大家树立正确的彩礼观，养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化解矛盾用法、解决问题靠法的良好思维习惯。

又讯(通讯员 徐浩)近日，镇坪法院牛头店法

庭干警在辖区开展“农村高额彩礼治理”专项法治宣传活动，法官干警通过入户宣传的方式，为辖区群众发放“抵制高价彩礼，弘扬婚俗新风”倡议书，并结合家事审判司法实践和典型案例，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群众详细讲述《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的主要内容，倡导“弘扬传统美德，自觉抵制高价彩礼”。

又讯(通讯员 王苗苗)今年4月份以来，白河法院持续开展抵制高价彩礼普法宣传活动，有效预防涉高价彩礼纠纷，倡导树立社会文明新风。

活动中，干警们到各辖区通过现场宣讲、发放《抵制高价彩礼、倡导文明新风》倡议书等形式向群众普及《民法典》《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并围绕群众关心的彩礼范围、退还条件、彩礼与恋爱期间赠与的区别等问题现场答疑解惑，通过零距离普法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婚嫁观、家庭观，为婚嫁“减负”，为家庭“减压”，以实际行动摒弃陋习。

又讯(通讯员 张恒 殷国军)近日，平利法院广佛法庭联合广佛镇司法所辖区持续开展农村高额彩礼治理法治宣讲活动。

活动现场，法官干警向在场群众发放了抵制高额彩礼促进移风易俗的宣传册，法官干警结合具体因高额彩礼引发的诉讼案例向村民解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相关司法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内容，通过分析裁判规则、进行现场问答的形式，回答了村民“彩礼哪种情况下能退还”“具体能退还多少金额”等问题。引导大家树立正确的婚嫁观念，从我做起抵制攀比之风。

本报讯(通讯员 刘治婷)5月8日，汉滨法院张滩法庭深入坝河镇魏竹园社区，联合当地社区干部采取诉前调解、巡回审理方式，处理了一起婚约财产纠纷案件。

王某与曹某建立恋爱关系，双方相处一段时间后商谈婚事，王某以缔结婚姻为目的向曹某给付了彩礼，并为曹某购买了黄金首饰，后双方按照习俗举办结婚仪式，但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后二人发生纠纷欲分手，就彩礼归还事宜争执不下。王某将曹某及其父母起诉至法院，要求返还婚约存续期间彩礼和相关花费并支付其精神损害赔偿金。

案件受理后，张滩法庭联合魏竹园社区干部等组织双方开展诉前调解。调解过程中充分运用群众说事、干部说理、法官说法的调解模式，从源头上了解当事人诉求，化解矛盾纠纷。承办法官结合民法典、彩礼新规等相关法律法规，从彩礼实际使用及嫁妆情况、当地经济水平和风俗习惯等多方面分析，引导双方换位思考，互相体谅，双方当事人最终达成初步调解意见。

暖心调解化心结 婚约财产引纠纷

彩礼退还惹出纠纷 法院调解和平分手

本报讯(通讯员 谢立松)订婚后欲分手，却因彩礼退还问题对簿公堂。近日，紫阳法院受理了一起彩礼退还案件。

2022年10月，紫阳县高桥镇贾英俊(文中人物均为化名)与甄美丽经人介绍认识后确立了恋爱关系。2022年11月，贾英俊为甄美丽购买了价值1605元的项链一条。2023年1月，贾英俊购买了价值5211元的足金手镯一个送给甄美丽。当月，贾英俊与甄美丽举行了订婚仪式，贾英俊向甄美丽支付礼金59000元，在订婚过程中，贾英俊支付改口费共3002元、买礼品花费3000元。后甄美丽以“三观不合、家庭不和”为由提出拒绝与贾英俊履行婚约，故贾英俊向紫阳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甄美丽退还财物74818元。

紫阳法院经审理认为，彩礼是男女双方在确立恋爱关系、结婚时所相互交付的一种礼金，这种礼金是一种附条件赠与，其成就的条件是男女双方建立合法的婚姻关系。本案中，贾英俊依当地风俗于订婚时给付甄美丽的59000元以及为甄美丽购买的足金手镯，是基于双方的婚约而产生，体现了一定的风俗性而不同于日常生活中普通赠与行为，应当认定为彩礼。

对贾英俊诉请甄美丽退还价值1605元的项链一条，该项赠与2022年11月8日所购买，视为双方恋爱期间贾英俊赠与甄美丽的财物，无须退还。对贾英俊主张的改口费，系双方订婚后，贾英俊父母及亲属为表示祝福并认可甄美丽成为家庭新成员等角色的正常赠与，且数额不大，不应认定为彩礼。对贾英俊主张的购买过节礼品等费用，贾英俊未能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据证明上述费用的具体数额，即便是存在购买过节礼品，也是基于传统节日的一种礼尚往来，不应认定为彩礼的范畴。故对贾英俊要求甄美丽退还项链、改口费及购买礼品等费用的诉讼请求，法院不予支持。

综上所述，考虑双方共同生活时部分彩礼钱用于了共同生活开支，结合当地习俗，2024年3月，紫阳法院判决甄美丽退还贾英俊彩礼共计35000元及价值5211元的足金手镯一个。

白河一居民因非法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被诉

本报讯(通讯员 薛滢)为了享受国家用电减免优惠政策，竟购买假的国家机关审批备案回执。近日，王某某因涉嫌买卖国家机关公文罪被白河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

王某某为使公司享受国家用电减免优惠政策，在部分材料缺失的情况下，去市场上以500元的价格购买了一份假的国家机关审批备案回执，到供电公司申请办理享受电费减免优惠政策。后供电公司工作人员拿着该资料前往行政审批局进行核实，未查询到该公司备案的相关信息，遂向公安机关移送案件线索。最终经法院审理，判处王某某拘役五个月，缓刑七个月，并处罚金3000元。

平利为全县220余名行政执法人员集体充电

本报讯(通讯员 汤仲民)5月10日至11日，平利县举办全县行政执法人员素质能力提升培训班，进一步提升全县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执法能力，加快推进县级行政执法下沉乡镇工作。

此次培训邀请安康市委党校政研室主任、县政府法律顾问于兴江教授、安康铁路运输法院张杰及市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平利分局、县交通运输局执法业务骨干为全县各相关行政执法部门和乡镇220余人进行专题授课。培训结合全县行政执法工作实际，聚焦执法一线工作需要，围绕行政执法基本理论和实务、基层行政执法和行政复议司法实务、安全生产执法实务、市场监管执法办案规范和技巧、生态环境执法实务、交通行政执法实务等方面进行讲解，内容紧贴行政执法工作实际，对促进行政执法人员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具有重要意义。

老人醉酒迷路 民警护送回家

本报讯(通讯员 冯辉)5月3日晚21时许，紫阳红椿派出所接到辖区某餐馆老板报警称：一位老人在自家餐馆吃完后，因醉酒忘记了回家的路，请求帮助。接警后，红椿派出所民警立即前往餐馆，在与醉酒老人进行交谈中得知老人姓余，居住在东木镇某村，民警及时将老人信息通报给东木派出所，并驱车将老人送至东木派出所。

随后民警将醉酒老人余某安全送回家中，余某家属对民警热心救助连连感谢，民警也告知其家属要时刻关心老人，适当饮酒，避免此类不安全事件再次发生。

仓上派出所积极开展“九率一度”暨反邪教普法宣传

本报讯(通讯员 李伟)5月9日，白河仓上派出所联合仓上司法所深入辖区村委开展平安建设“九率一度”、反邪教警示教育、反诈防骗知识和常态化扫黑除恶等宣传工作。

活动中，民警通过院坝现场面对面宣讲，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辖区群众普及平安建设“九率一度”、防电诈、防盗、防矛盾纠纷、什么是邪教等相关内容，并以身边发生的案例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引导群众识邪守法，为广大群众答疑解惑，真正让群众看得见、听得懂、记得住，有效地帮助群众提高识邪辨邪能力，自觉抵制邪教侵害，从根本上铲除邪教滋生的土壤，积极构建反邪教的社会共识和浓厚氛围，掀起了平安建设“九率一度”暨反邪教普法宣传活动热潮。



石泉法院干警为村民发放宣传资料

